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78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暨聘任公司总经理及提名执行 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4年11月6日上午在北京中信证券大厦10层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执行董事、董事长张佑君先生现场参会,其他董事以电话/视频方式参会。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佑君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全体表决通过的董事一致同意并做出如下决议: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事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根据本议案:

1.同意聘任邹迎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张佑君先生不再代为履行公司总经理职责。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前述任职备案手续。

邹迎光先生简历:

邹迎光先生,1970年12月出生,曾任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外科医生,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业务经理,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南路营业部客户经理、债券业务部高级业务董事,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执行委员会委员,本公司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执行委员、党委委员、中信建投党委委员、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邹先生于1994年获首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医学学士学位,2000年获中央财政财经大学银行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2012年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二、关于提名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事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根据本议案:

1.提名股东大会选举邹迎光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该任职将自股东大会选举后生效,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同意邹迎光先生在正式出任公司执行董事后,担任董事会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张佑君先生将不再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3.同意邹迎光先生在正式出任公司执行董事后,担任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授权代表,负责与香港联交所的沟通,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张佑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授权代表。

4.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前述任职备案手续及签订董事服务合同。

邹迎光先生确认,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第3.2.2条所列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无有任职的其他资料须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3.51(2)(h)至(v)予以披露,亦无其他事宜须提请香港联交所及公司股东注意。

上述关于选举邹迎光先生任公司执行董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授权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24年12月31日前在北京召开,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张佑君先生择时择地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和地点,并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079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 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CSI MTN Limited
- 本次担保金额:530万美元
- 已实际为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实施后,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际)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85亿美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其中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的附属公司CSI MTN Limited(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被担保人)于2022年3月29日设立本金总额最高为30亿美元(或其他货币)的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

发行人于2024年11月5日在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530万美元。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已发行票据的本金余额合计19.85亿美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概述

1. 公司名称:CSI MTN Limited
2. 注册地点:英属维尔京群岛(BVI)(注册号:2087199)
3. 注册日期:2021年12月30日
4. 实收资本:1美元
5.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不适用

6. 经营情况:被担保人作为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除作为债券发行人外的其他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现任董事为刘克先生、袁峰先生及郑颖女士。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为公司之间接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的《信托契约》,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在发行人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4年11月5日,发行人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530万美元,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

(四)担保事项的内部控制程序及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根据该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总库共同组成授权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环境,依法依规履行全部事项。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符合该议案所述目的和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中信证券国际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总计人民币1,396.81亿元(全部为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51.96%。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7

##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浩女士提交的《关于提请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在公司2024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的临时提案,将公司英文名称由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Ltd变更为Xiamen Jihong Co.,Ltd,并修改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庄浩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69,623,082股,持股比例18.09%,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前10日提交,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增提提案后的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30,会期半天。
  -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2日
7. 出席对象:
  - (1)于2024年11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所示: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解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除列明项目外均可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增加2024年度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期限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和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2.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上述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
2.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4年11月13日16: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3日8:30-11:30、13:00-16:00。
4. 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邮编:361027,传真:0592-63163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许文秀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4-076  
转债代码:118045 转债简称:盟升转债

##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1月6日期间,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满足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盟升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1.10元的130%(含130%),即27.43元/股,已触发《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 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议案》,决定本次不行使“盟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
- 未来三个月内(即2024年11月7日至2025年2月6日期间),若“盟升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2025年2月7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盟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52号),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9月12日至2029年9月11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5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32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10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盟升转债”,债券代码“118045”。

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9月18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3月1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9月1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盟升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2.72元/股。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42.72元/股向下修正为35.00元/股。

因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2,00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以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设定的业绩考核条件而不得解除限售的127,26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169,260股发行回购注销,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35.00元/股调整为35.02元/股。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35.02元/股向下修正为21.10元/股。

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9日和2024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和调整“盟升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和《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综上,“盟升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21.10元/股。

二、可转债赎回条件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盟升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4-051

##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禾信仪器”)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10月22日、11月5日和11月6日)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控系统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正在实施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4年10月22日、11月5日和11月6日)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控系统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除公司已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目前正在开展相关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或产品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无签订或正在磋商重大合同,无作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的情况。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振先生、傅惠生先生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公司正在实施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除公司正在实施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2024-070

##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达到2%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期:2024/9/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4/9/3-2025/9/2

拟回购金额:1.5亿元(含)至2.365亿元(含)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已回购股数:14,518,80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股本比例:2.09%

累计已回购金额:5,666万元

实际回购均价:3.41元/股(含-4.2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365亿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4.3元/股(含),拟回购股份数量3,488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约占公司总股本694,408,089股的5.02%~7.92%,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实施上述计划,则公司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2024-070

9月7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4-05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1月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4,51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09%,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79%,成交的最低价为3.41元/股,成交的最高价为4.29元/股,已支付总金额为56,663,292.59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7

##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浩女士提交的《关于提请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在公司2024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的临时提案,将公司英文名称由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Ltd变更为Xiamen Jihong Co.,Ltd,并修改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庄浩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69,623,082股,持股比例18.09%,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前10日提交,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增提提案后的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30,会期半天。
  -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2日
7. 出席对象:
  - (1)于2024年11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所示: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解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除列明项目外均可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增加2024年度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期限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和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2.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上述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
2.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4年11月13日16: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3日8:30-11:30、13:00-16:00。
4. 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邮编:361027,传真:0592-63163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许文秀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4-076  
转债代码:118045 转债简称:盟升转债

##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1月6日期间,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满足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盟升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1.10元的130%(含130%),即27.43元/股,已触发《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 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议案》,决定本次不行使“盟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
- 未来三个月内(即2024年11月7日至2025年2月6日期间),若“盟升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2025年2月7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盟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52号),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9月12日至2029年9月11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5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32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10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盟升转债”,债券代码“118045”。

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9月18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3月1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9月1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盟升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2.72元/股。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42.72元/股向下修正为35.00元/股。

因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2,00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以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设定的业绩考核条件而不得解除限售的127,26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169,260股发行回购注销,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35.00元/股调整为35.02元/股。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35.02元/股向下修正为21.10元/股。

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9日和2024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和调整“盟升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和《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综上,“盟升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21.10元/股。

二、可转债赎回条件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盟升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4-051

##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0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法规
生效日期	2024-11-08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泓德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汽车产业升级混合	017663
泓德高端装备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高端装备混合	017866
泓德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新兴产业混合	018829
泓德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数字经济混合	018865
泓德智造白光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智造白光源	019792
泓德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智能制造混合	020567
泓德医药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泓德医药健康混合	022224
泓德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9)	泓德主题精选	501071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07日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7

##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浩女士提交的《关于提请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在公司2024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的临时提案,将公司英文名称由Xiamen Jihong Technology Co.,Ltd变更为Xiamen Jihong Co.,Ltd,并修改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庄浩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69,623,082股,持股比例18.09%,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临时提案于股东大会召开前10日提交,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增提提案后的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30,会期半天。
  -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2日
7. 出席对象:
  - (1)于2024年11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所示: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解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除列明项目外均可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增加2024年度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期限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英文名称和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2.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上述提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
2.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4年11月13日16: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 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3日8:30-11:30、13:00-16:00。
4. 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东孚工业区二期浦头路9号,邮编:361027,传真:0592-63163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许文秀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4-076  
转债代码:118045 转债简称:盟升转债

##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1月6日期间,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满足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盟升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1.10元的130%(含130%),即27.43元/股,已触发《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 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议案》,决定本次不行使“盟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
- 未来三个月内(即2024年11月7日至2025年2月6日期间),若“盟升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202